

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、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情况：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*ST 天润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了《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。

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4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：30；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4 日 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4 日 9:15—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省岳阳市岳阳大道兴长石化大厦 6 楼会议室

4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；

5、召集人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；

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江峰先生；

7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大会的公司股东及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共计 21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

506,198,00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3.5109%。

(1) 现场出席情况

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共计 4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 476,873,08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5696%。

(2) 网络投票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17 人，代表股份数 29,324,91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413%。

(3) 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共 17 人，代表 29,324,919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9413%。

2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，表决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505,513,5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.8648%；反对 68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0.13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,640,4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6658%；反对 68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334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505,513,5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

的 99.8648%；反对 68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0.13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,640,4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6658%；反对 68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334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505,513,50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99.8648%；反对 68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0.135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,640,41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6658%；反对 684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.334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%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李修蛟律师、陆龙波律师出席，并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。《法律意见书》认为：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- 2、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